

雨日黄桑

文 / 肖琼

黄桑与其说是诗，不如说是画。空山新雨后，高速两边青山隐隐，时有云雾缭绕于山腰，而有时突然车拐个弯，黄绿相间的稻海和青山就汹涌涌来，驶近了看，这色块的魔方便换成一垄一垄特别规整的线条，然后又倏忽聚拢，形成了浓郁的黄绿相间的海潮奔涌向车后。田野间或有一棵树，阳光打在叶子上，灿灿的，有着遗世独立的韵致，亦有着蓬勃的生命力。

那是一个雨日，雨时游黄桑，一路两边蒙蒙的雾气中淡淡的绿色与青色，正如低饱和度的画作，有着国画写意之韵。绥宁的长苞铁杉林群落，坐落在源头山的铁杉群落，听说有38株铁杉，树干挺拔相拥、树根交错，枝、干、根互成连理的景观，世上罕见。山陡路滑，同行一起四个女士冒雨爬山，爬了四十分钟，我已经汗湿重衣。感冒未愈，想到雨天带着相机也没法拍摄，亦没法赏景，便不再勉强自己，自行下山休息。后来听闺蜜们说那些古木参天，两人合抱都抱不拢，又不免有些可惜未能一见。

但我也不是遗憾的，铁杉林脚下有个小村落，稀落的几座民居和民宿旅馆，都是木头搭建而成。篱笆围着的菜地里青翠的蔬菜正在拔节生长，几只小鸡缩在屋檐下避雨。雨打在青翠的树叶上，淅淅沥沥的，远山腾起一片蒙蒙的水雾，黛色青山在迷雾中成了淡墨的水彩，渐渐地连这黛色都不分明起来，只看得到近处黎色的房舍和旅馆。房子都建得很有特色，木头的，两三层，窗户上雕刻着窗花，古朴雅致。宽阔的院落里状似随意地放置着几截长满青苔的大木头，木头里边已经被虫子蛀空，便被别出心裁地填上了腐质叶和土，种上了兰花和别的不知名的绿植，成了别有风味的树桩盆景。

院落的上空悬挂着各种彩色的油纸伞，四周有木头的秋千架和天然原木色的木雕茶桌和长凳。有家民宿干脆在一棵千年古银杏树下做了一个可躺卧的秋千架。秋千架边是蜿蜒的溪流。虽时节不对，又逢雨天，我依然可以想象夏夜流萤飞舞的场景，入目当是幽蓝天幕，银河如倾，而耳畔凉风习习，溪流潺潺，当是无比美妙的。又或者是秋天，满树的银杏叶打着旋儿悠悠地飞下，坐在秋千架上，读一本书，品一杯香茗，一个人或者三两知己，没有案牍劳形之苦，没有职场倾轧人际纷争之累，只有青山绿水，白云苍狗，暖暖炊烟，怕不也是人间一散仙！

下雨没法坐，便沿着溪流漫步，寻了几颗野桃，兴冲冲地在水里洗净了吃，兴致竟也极好。很多人旅行，只为了看更多的风景，作为摄影爱好者，我便是恨不得拍尽天下好景的。但唯独此刻，没有相机，不用想着怎么构图，怎么取景，把自己放空，听着水声高高低低，雨打在树叶上簌簌的，水流过山石潺潺的，不由思念起远方的人，想这样的美景，竟然不能同享，真是遗憾。而我的心也如这清泉一样，终究要唱一首欢快的歌的，有时遇见，便是最美的缘分，哪怕不能共每个晨昏，共每处绝美的景。然我总是期待着的，有一天能有懂得的人一起同享，尽管，这期待往往是落空的。然此刻天地俱静，仿佛只有我一人，静到极处，便听到了自己的心和着水流在跳跃着，欢歌着，故此次出行遇雨，竟然也不寂寞和失望。

叫醒春天

文 / 游宇明

河水开始涨了，它消瘦了一个秋天和冬天，终于重新变得丰腴、灵动和激情四溢。这当然不只是它自己的功劳，让郊外的这条河恢复以往的活力，是春天在这些日子里想做的事情之一。

春天也很愿意在花草树木上下功夫。小区的茶花开得很艳了，那层层叠叠的花骨朵堆成了一个霞光般的小山包，绿的是叶，红的是笋衣般的花瓣，黄的是小豆芽似的花蕊，一风吹过，满枝招摇，说不出的讨人喜欢。红梅是春天重点瞩目的。因为性格刚直，不讲理的冬天让人家光着身子挺了一个季节，用寒风鞭打，用冰雪威压，但梅树没有屈服，气温稍一回暖，它就将一腔篝火般的热情寄托在参差的枝头上，那些甲虫一般的蓓蕾未必比别的花好看，却宣示着一种高贵的精神。街上的樟树则在浓绿中多了一簇簇鹅黄，它极具绅士风范，秋冬季节，一众的树主动或被动脱下自己的翠绿，但它不愿意，非得等到所有的树都重新枝繁叶茂，才悄悄让老叶变成红色，然后在新叶的祝福中悠然飘落。

我老家的后山，每年都是被春天叫醒的。几场春雨过后，那些平时不知躲在何处的蘑菇就会从草丛或灌木中露出小伞般的脸儿，它们的颜色比油画的颜料还丰富：枞树菇像是染了桃红水，粉嫩而又浪漫；青头菇绿白交错，远看让人误以为是一只小梅花鹿；猴头菇丝须通体雪白，像八十岁老人的头发……小时候，我最爱的菜就是野蘑菇，它们性格随和，最能团结形形色色的其他食材，以之炒新鲜猪肉、腊肉、牛肉、猪肠、酸菜、小笋、野胡葱皆可，做成蘑菇肉汤更是鲜美无比。春天也喜欢将山中的野果赶出来。老家的山里有一种野草莓，食指头那么大，结在带刺的藤上，

每到三四月，遍地都是，我们称之为“三月泡”，酸酸甜甜，又以甜为主，咬一口汁水四溢。还有一种东西，我也愿意名之为野果。那是油茶树上结的，我们叫它“茶泡”。它不是叶，也不是花，更不是果，而是一种有一定硬度、白中透红的包子形的东西，有人说它是叶子病变的产物，不知是真是假，茶泡清脆之中自有一种石榴般的甘甜。

在城市，春天喜欢给你有情我有意的年轻人做月老。其时的河边，气候宜人，衬衣上罩件外套便足够御寒。春天先将垂柳插满浓密深长的叶片，把草地铺得平平整整，然后喊来月亮高挂中天，呼来鸟儿表演悠扬的小夜曲，静待一对对男女择地而坐。如果我们把河边男女的卿卿我我比作一首诗，他们心中的情意固然是诗的主题，而河边的美丽景色绝对是这首诗必不可少的词汇。古今中外发生过那么多惊天动地的爱情，我们或许会觉得偶然，但春天不会感到奇怪。在她眼里，爱情同美好的季节一样都是在真诚的交流中一步步抵达高度的，没有敢于呈现整个自己的真诚，世间就不会有任何温润的情感。在春天里待过，爱情走向远方就有了一份天生的脚力。

春天想做的事还有很多，比如她想给街边那个整天坐着的年轻人一些梦想，比如她想赠予集市走失的孩子一个拥抱，比如她愿为一时没有找到廉价住房的打工仔伸一条屋檐，比如她希望给火炉边说着别人坏话的人一丝提醒。春天不只活跃在野外，她更想长久地居住在那些来去匆匆的人的心里，居住在一个纷纷扰扰、沸沸扬扬却需要某种定力的世界中。

春天想做的事，其实也是我们想做的事。

去有风的地方

文 / 侯为标

随着年龄的增长，身体发胖成为不少人的苦恼，看到镜子里圆圆滚滚，像“河豚”一样的自己时，心里难免有点扫兴。尽管对中年发胖有心理准备，但还是有些超乎预期。稍微活动一下就感到疲惫，像肩上挑着几十公斤重的红薯，随时有种“下沉”的失控感。

我并非不在意细节，当职场上每天不再像陀螺一样忙碌，就开始给自己的生活做减法：去伪存真，能不去的应酬，委婉推辞；能不喝的酒，找个借口蒙混过关；也不再像过去经常熬夜，损伤无数脑细胞，琢磨来琢磨去，折腾些像那么回事，又不像那么回事的文字。早睡早起，回归健康的生活方式。

管住自己的嘴，委屈自己的胃。饮食上少荤多素，高脂肪、高嘌呤的食物一律靠边。晚上九点后，肚子饿得咕咕直响，连一口水都不敢喝。理性克制，能做的基本都做了，可身体并没给我多少面子，为数不多的食物，不辱使命囤积在体内，体重毫无下降的蛛丝马迹。

作为中年大叔，也许能接受自己日渐沧桑，却无法面对油腻。我对“油腻”二字一直比较敏感，尤其是面对朋友们火苗般燃烧的目光，每一寸肉身都不放过时，巴不得有条地缝掩饰眼前的窘迫。贴着油腻的标签，在人群里“鹤立鸡群”是让人挺尴尬的。

迈开腿去锻炼，是必须跨过的一道槛，整天怨天尤人，脂肪不会自动从体内消失。煞有介事换上运动鞋出门。遗憾的是，刚沿着小区跑两圈，就心余力绌，累得像一摊扶不上墙的泥。每多跑一步，得使出九牛二虎之力。回家“复盘”时，家人鼓励我不要气馁，说减肥是勇敢者的游戏。不能急三火四，不是一蹴而就的事情。估计是跑得太急或者太快，

也可能是逆着风跑，风阻太大，容易呛着。去有风的地方，顺着风儿跑……

去有风的地方，听着让人心里透亮。风往北吹，我往北走，风往南吹，转个方向随着风儿去。从一公里到三公里，从三公里到五公里，按照自己的节奏循序渐进，跟着感觉走。两个月跑下来，体重居然轻了十来斤。全身像卸下一副铠甲，突然感受到心门被打开，有一束光照了进来。生活又变得可爱起来。

作为一名文学爱好者，沿途的茶舍、小馆子、路边摊、酒坊、客栈，无疑都是文字里可以触摸的烟火。也许某个路人甲不经意的一句玩笑、一个善举，就会让我认知到生活的另一种侧面，哪怕是普通的街景，在眼里都那么有趣灵动，正所谓“墙里秋千墙外道。墙外行人，墙里佳人笑”。

去有风的地方，夕阳西下或灯火阑珊处，心随景动，听树叶飘洒落下的声音，吐纳之间寄情于山水，寻觅生活中醉人的风景，或一气呵成，在键盘上变成一篇有温度的铅字，真的让人治愈。

人到中年，未来也许还有更多的挑战，持之以恒保持正向的生活热情，就会在诸如身体发生微妙变化时，更加从容镇定，身体上的某些不适，通过锻炼、情绪管理等调适，或许也能在掌控之中。我始终坚信，一个对生活永不消极懈怠的人，自己的每一步都不会白跑。

